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在 2019 年 2 月 13 日、2 月 14 日和 2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粮油集团”）发函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 2019 年 2 月 13 日、2 月 14 日和 2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经营信息；

2、经公司自查及向控股股东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函证确认，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未有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4、2018年8月18日，公司发布《公司关于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农业集团”）于2018年8月1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股份共计2,41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在本次增持发生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现代农业集团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2019年2月14日，公司收到现代农业集团《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现代农业集团自2018年8月17日起至2019年2月14日，累计增持公司股份9,211,1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本次增持后，现代农业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627,7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1%；通过全资子公司粮油集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2,018,5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95%。现代农业集团及粮油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1,646,3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6%。（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5、2019年1月31日，公司发布《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18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00.00万元到-4,50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3,670.00万元到-5,170.00万元。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为：2018年，公司生猪业务稳步发展，生猪出栏量同比增长35.44%。但2018年1-9月生猪价格持续下滑，10-12月受湖南出现“非洲猪瘟”疫情影响，活猪调运受到较大影响，产区与销区之间的价格差异扩大，公司生猪主产地价格回落较快，2018年公司生猪销售价格同比下降15.74%，导致公司业绩出现亏损。

###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